武汉大学

一、法学院简介

武汉大学法学院源于1926年武昌法科大学。1928年我校命名为武汉大学时，法学院就成为其重要组成部分。曾由武汉大学两任校长、著名法学家王世杰、周鲠生先生兼任或专任院长；1979年恢复法律系（院）后，著名法学家韩德培教授、著名刑法学家马克昌教授、知名民商法专家马俊驹教授、知名国际法专家余劲松先后出任负责人、系主任和院长，现任院长是知名国际法专家肖永平教授。

二十世纪两次著名的国内外审判，我院均有著名学者参与其间，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为维护正义，做出了重要贡献。二战胜利后，时任武汉大学法律系系主任的梅汝璈教授作为法官出席东京军事法庭，义正辞严地控诉了日本帝国主义的滔天罪行。八十年代初期，当时的法律系副系主任马克昌教授作为辩护人参加了对“四人帮”的庄严审判。

经过八十多年的发展，法学院已成为中国法学教育与研究的重点基地之一。法学院的办学规模不断壮大，办学效益日益提高，教学质量与学术地位持续上升。法学院现有9个硕士点、5个博士点，1个博士后流动站，2个国家级重点学科、3个省级重点学科、1个国家“211工程”重点建设学科、2个国家级文科重点研究基地。现辖2个研究所（国际法研究所、环境法研究所），6个科研机构（比较宪法研究中心、刑事法比较研究中心、国家安全研究所、经济法研究所、税法研究所、网络经济与法律研究中心）；另有社会弱者权利保护中心、法学图书馆（含联合国文献资料中心）、《法学评论》杂志社、《中国国际私法与比较法年刊》编辑部、成人教育部、律师进修学院，以及武汉大学文科重点实验室??刑侦实验室。现有教师、教辅人员151人，其中教授47人、副教授34人、博士生导师44人。现有研究生1741人，本科生1500人。

二、法学院名师

导师姓名	性别	技术职务	导师类别	专 业【研究方向】	其它备注
李龙	男	教授	博导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副院长
汪习根	男	教授	博导	法理学、人权法、司法改革与法治理论	副院长
徐亚文	男	教授	博导	法理学、西方法哲学、比较法学	
周叶中	男	教授	博导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宪法学	副校长
江国华	男	教授	博导	宪法与行政法学、司法学与司法法学	
秦前红	男	教授	博导	比较宪法　宪法基础理论 地方制度	
陈家林	男	教授	博导	中国刑法学、比较刑法学	
林亚刚	男	教授	博导	中国刑法学、外国刑法学、犯罪学	
孟勤国	男	教授	博导	物权法、民事立法与司法、国企改革	
温世扬	男	教授	博导	民法总则、物权法、保险法	
洪浩	男	教授	博导	诉讼法学（含证据法学	
刘学在	男	教授	博导	民事诉讼法学、证据法学、仲裁法学、司法制度	
赵钢	男	教授	博导	诉讼法学·民事诉讼法学	

冯果	男	教授	博导	经济法、商法、公司法、证券法	副院长
蔡守秋	男	教授	博导	环境资源法律与政策、国际环境法、中国环境资源法	
曾令良	男	教授	博导	国际公法、国际组织法、欧盟法、世界贸易组织法	
余敏友	男	教授	博导	国际公法、国际组织法、世界贸易组织法、中国外贸法、国际法的实施与争端解决、边界争端的解决、国际能源法、国际知识产权法	
肖永平	男	教授	博导	国际冲突法，国际贸易法，国际商事仲裁	院长
张湘兰	女	教授	博导	海商法、海洋法、国际贸易法、海上保险法	
李仁真	女	教授	博导	国际法、国际经济法、国际金融法	
张庆麟	男	教授	博导	国际经济法、国际投资法、国际货币金融法	

三、考试科目

106 法学综合是武汉大学法学院适用于法学各专业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的科目代码名称，具体专业的代码如下：

专业代码、名称及研究方向	**计划招生人数**	**考　　试　　科　　目**	**备　　注**
106 法学院	本学院共招 430 人，学术学位 198 人，专业学位 232 人。		
030101 法学理论			
01 马克思主义法理学 02 市场经济与法治建设 03 人权法 04 法治改革比较研究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0 法语或 241 德语 ③623 综合知识（含**宪法、刑法、民法、行政法、国际法**） ④824 法理学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①中国法制史②知识产权法
030102 法律史			
01 中国传统法律文化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①中国法

02 中国法制史 03 外国法律史		语或 240 法语或 241 德语 ③624 综合知识（含**法理、宪法、刑法、民法、行政法**） ④825 中国法律思想史及外国法制史	制史②知识产权法
030103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01 宪法基础理论 02 比较宪法 03 地方政权建设 04 宪法经济制度学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0 法语或 241 德语 ③625 综合知识（含**法理、行政法、刑法、民法、国际法**） ④826 宪法学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①中国法制史②知识产权法
05 行政法学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0 法语或 241 德语 ③626 综合知识（含**法理、宪法、民法、刑法、国际法**） ④827 行政法学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①中国法制史②知识产权法
030104 刑法学			
01 中国刑法学 02 比较刑法学 03 犯罪学 04 国际刑法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0 法语或 241 德语 ③627 综合知识（含**法理、宪法、行政法、民法、国际法**） ④828 刑事法学（含刑法学、刑事诉讼法学）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①中国法制史②知识产权法
030105 民商法学			
01 民商法学 02 外国与比较民商法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0 法语或 241 德语 ③628 综合知识（含**法理、宪法、刑法、行政法、民事诉讼法**） ④829 民商法学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①中国法制史②知识产权法

030106 诉讼法学			
01 刑事诉讼法学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0 法语或 241 德语 ③629 综合知识（含**法理、宪法、刑法、行政诉讼法、民事诉讼法**） ④830 刑事诉讼法学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①中国法制史②知识产权法
02 行政诉讼法学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0 法语或 241 德语 ③630 综合知识（含**法理、宪法、行政法、刑事诉讼法、民事诉讼法**） ④831 行政诉讼法学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①中国法制史②知识产权法
03 民事诉讼法学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0 法语或 241 德语 ③631 综合知识（含**法理、宪法、民法、刑事诉讼法、行政诉讼法**） ④832 民事诉讼法学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①中国法制史②知识产权法
030107 经济法学			
01 经济法基础理论 02 企业公司法 03 金融法 04 竞争法 05 宏观调控法 06 财政税收法 07 劳动法与社会保障法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0 法语或 241 德语 ③624 综合知识（含**法理、宪法、刑法、民法、行政法**） ④833 经济法与商法学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①中国法制史②知识产权法
030108 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			
01 环境法基本理论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①中国法

02 中国环境法 03 国际环境法 04 外国环境法 05 比较环境法 06 自然资源法 07 污染防治法 08 能源法		语或 240 法语或 241 德语 ③624 综合知识（含**法理、宪法、刑法、民法、行政法**） ④834 环境资源法	制史②知识产权法
030109 国际法学			
01 现代国际法 02 国际组织法 03 国际人权法 04 国际刑法 05 国际法史 06 国际知识产权法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0 法语或 241 德语 ③624 综合知识（含**法理、宪法、刑法、民法、行政法**） ④835 国际法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①中国法制史②知识产权法
07 比较国际私法 08 国际民事诉讼法 09 国际商事仲裁法 10 区际冲突法 11 国际统一私法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0 法语或 241 德语 ③624 综合知识（含**法理、宪法、刑法、民法、行政法**） ④836 国际私法与国际法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①中国法制史②知识产权法
12 国际投资法 13 国际贸易法 14 国际金融法 15 海商法 16 国际税法 17 国际货币法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0 法语或 241 德语 ③627 综合知识（含**法理、宪法、行政法、民法、国际法**） ④837 国际经济法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①中国法制史②知识产权法
035102 法律硕士（法学）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0 法语或 241 德语 ③397 法硕联考专业基础（法学） ④497 法硕联考综合（法学）	
035101 法律硕士（非法学）		①101 思想政治理论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40 法语或 241 德语	

		③398 法硕联考专业基础（非法学） ④498 法硕联考综合（非法学）	

四、参考书目

综合知识（法理学、宪法学、行政法学、刑法学、民法学、刑事诉讼法、行政诉讼法、民事诉讼法、国际法学）：

李龙主编：《法理学》，人民法院出版社、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3 年联合出版

周叶中主编：《宪法》二十一世纪核心教材，高等教育出版社、北京大学出版社

马俊驹、余延满著：《民法原论》（第四版），法律出版社 2010 年版

秦前红主编：《新宪法学》，武汉大学出版社 2009 年版(第二版)

马克昌主编，莫洪宪执行主编：《刑法》，（第三版），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2 年版

江国华编著：《中国行政法总论》，武大出版社 2012 年版

洪浩著：《刑事诉讼法学》，武汉大学出版社 2013 年版

林莉红著：《行政诉讼法学》，武汉大学出版社 2009 年，修订三版

赵钢、占善刚、刘学在：《民事诉讼法学》，武汉大学出版社 2010 年版（第二版）

梁西主编、曾令良等修订：《国际法》，武汉大学出版社 2011 年版

邵沙平、余敏友主编：《国际法问题专论》，武汉大学出版社 2002 年版

法理学：

李龙主编：《法理学》，人民法院出版社、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3 年联合出版

张文显主编：《法理学》（第三版），高等教育出版社、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6 年版

张文显著：《二十世纪西方法哲学思潮研究》，法律出版社

中国法律思想史及外国法制史：

曾宪义等主编：《中国法律思想史》（第四版），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3 年 4 月版；

杨鸿烈著：《中国法律思想史》（第一版），商务印书馆 1998 年版；

何勤华主编：《外国法制史》（第三版），法律出版社 2001 年版；

陈晓枫主编：《中国法制史新编》（第二版），武汉大学出版社 2011 年 5 月。

宪法学：

周叶中主编：《宪法》二十一世纪核心教材，高等教育出版社、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 年第二版

秦前红主编：《新宪法学》，武汉大学出版社 2009 年第二版

行政法学：

江国华编著：《中国行政法总论》，武大出版社 2012 年版

姜明安主编：《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第二版），北京大学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5 年版

刑事法学：

高铭暄、马克昌主编：《刑法学》（第五版），北京大学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1 年版

马克昌主编，莫洪宪执行主编：《刑法》，（第三版），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2 年版

李希慧主编，康均心、黄明儒副主编：《中国刑法总论》（创新思维法学教材）、《中国刑法各论》（创新思维法学教材），武汉大学出版社 2009 年版

民商法学：

余延满、马俊驹著：《民法原论》（第四版），法律出版社 2010 年版

魏振瀛主编：《民法》，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0 年版

陈本寒主编：《商法新论》，武汉大学出版社 2009 年版

王保树主编：《商法》，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1 年版

刑事诉讼法学：

洪浩著：《刑事诉讼法学》（第二版），武汉大学出版社 2013 年 8 月版

徐静村主编的《刑事诉讼法学》（第三版　），法律出版社 2012 年

行政诉讼法学：

林莉红著：《行政诉讼法学》，武汉大学出版社 2009 年，修订三版

姜明安主编：《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第三版），北京大学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7 年版

林莉红著：《中国行政救济理论与实务》，武汉大学出版社 2000 年 5 月版

民事诉讼法学：

江伟主编：《民事诉讼法》（第三版），高等教育出版社、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7 年版

赵钢、占善刚、刘学在：《民事诉讼法学》，武汉大学出版社 2010 年版（第二版）

占善刚、刘显鹏著：《证据法论》（第二版），武汉大学出版社，2013 年 4 月版

赵钢、占善刚、刘学在主编《民事诉讼法教学指导：法规、案例与试题》，武汉大学出版社　2011 年 6 月版

经济法学：

漆多俊、冯果主编：《经济法学》（第三版），武汉大学出版社 2011 年版

漆多俊著：《经济法基础理论》（第四版），法律出版社 2008 年版

冯果：《公司法》，武汉大学出版社 2007 年版

张荣芳：《劳动与社会保障法学》，科学出版社 2008 年版

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

韩德培主编：《环境保护法教程》（第六版），法律出版社 2012 年版

蔡守秋主编：《环境资源法教程》（第二版），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0 年版

金瑞林主编：《环境法学》（第二版），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7　年版

国际法：

梁西主编、曾令良等修订：《国际法》，武汉大学出版社 2011 年版

梁西主编、杨泽伟修订：《国际组织法总论》，武汉大学出版社 2011 年版

邵沙平、余敏友主编：《国际法问题专论》，武汉大学出版社 2002 年版

国际私法：

韩德培主编：《国际私法》，北京大学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7 年版

黄进主编：《国际私法》，法律出版社 2005 年版

肖永平著：《肖永平论冲突法》，武汉大学出版社 2002 年版

肖永平著：《国际私法原理》，法律出版社 2007 年版

肖永平著：《法理学视野下的冲突法》，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8 年版。

郭玉军编著：《冲突法导读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5 年版

国际经济法：

余劲松主编：《国际投资法》（修订版），法律出版社 2007 年版（第三版）

漆彤主编：《国际贸易法新编》，武汉大学出版社 2009 年版

张庆麟主编：《国际经济法》，武汉大学出版社 2014 年版

同等学力加试参考书目：

曾宪义主编：《中国法制史》二十一世纪课程教材，北京大学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0 年 7 月版

吴汉东主编：《知识产权法》，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02 年版

五、近三年分数线

年度	对外公布初试分数线				
	总分	英语	政治	专业课一	专业课二
2012	355	55	55	90	90
2013	355	55	55	90	90
2014	355	55	55	90	90

六、近三年录取人数

武汉大学硕士报考录取统计表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报考数	录取数	报考数	录取数	报考数	录取数
30101	法学理论	34	8		469（全院）	9	3
30102	法律史	17	4		469（全院）	7	0
30103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83	19		469（全院）	19	6
30104	刑法学	142	18		469（全院）	12	10
30105	民商法学	252	42		469（全院）	16	9
30106	诉讼法学	112	26		469（全院）	20	8
30107	经济法学	135	22		469（全院）	13	10
30108	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	79	23		469（全院）	14	3
30109	国际法学	200	64		469（全院）	32	12
30121	★世界贸易组织法	16	10		469（全院）		
035102	法律硕士（法学）				469（全院）		
035101	法律硕士（非法学）				469（全院）		

七、复试详情

复试参考书目	
复试形式与比例	
复试内容	（1）外语听力口语测试（2）以专业课笔试、综合面试等形式对考生的学科背景、基本素质、操作技能、思维能力、创新能力等进行考察。 （3）工商管理、公共管理、旅游管理、工程管理、会计、审计、图书情报专业学位硕士的思想政治理论考试由培养单位在复试中进行，成绩计入复试总成绩。 （三）对以同等学力身份（以报名时填报的信息：准）报考的考生（法律（非法学）、工商管理、公共管理、工程管理或旅游管理专业学位硕士可除外），复试时须加试两门所报考专业的本科主干课程。 复试具体时间、地点、内容和形式以报考学院通知：准。复试笔试科目、同等学力加试科目均在招生专业目录备注中注明。

八、学费与学制

收费标准及奖助体系

（一）培养费

1.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我校全日制学术学位研究生的学费标准为：8000 元/人·年；

2.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学费标准和以研究生教育项目招收的在职研究生班学费标准（相应招生简章可作参考），以湖北省物价部门核准的学费标准为准；

（二）住宿费：根据住宿条件，800—1200 元/人·年

（三）奖助学金

我校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评选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设置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实施研究生国家助学金，并与现有研究生学术创新奖励政策、专项奖学金政策相结合，进一步改善研究生学习、科研和生活条件，提高研究生待遇。根据国家相关文件精神，我校 2015 年研究生奖助学金政策如下：

1.研究生国家奖学金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用于奖励学业成绩优异、科研成果显著、社会公益活动表现突出的在校全日制非定向就业研究生，其中，博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为每生每年 3 万元；硕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为每生每年 2 万元。

2.研究生学业奖学金

为奖励支持研究生更好地完成学业，对武汉大学在籍且基本学制年限内的全日制非定向就业研究生设立学业奖学金。

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设置

3.研究生学术创新奖

研究生学术创新奖以“高端引领，鼓励拔尖”为主要目的，是对研究生学术科研水平及创新能力的综合评定，具体设置及标准如下：

研究生学术创新奖设置

4.研究生新生奖学金

研究生新生奖学金用于奖励来自高水平大学且学习成绩在生源学校本专业排名居前列的硕士研究生新生（含推荐免试研究生）。

（1）奖励等级：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

（2）奖励标准：特等奖 10000 元，一等奖 5000 元，二等奖 3000 元

（3）获奖条件：

特等奖：来自高水平大学、学习成绩在生源学校本专业排名前 1%且为第 1 名的硕士研究生新生；

一等奖：来自高水平大学、学习成绩在生源学校本专业排名前 5%的硕士研究生新生；

二等奖：来自高水平大学、学习成绩在生源学校本专业排名前 10%的硕士研究生新生；或来自全国重点大学、学习成绩在生源学校本专业排名前 3%的硕士研究生新生。

5.研究生国家助学金

研究生国家助学金用于补助研究生基本生活支出，覆盖我校在籍且无固定收入的全日制非定向就业研究生。博士研究生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 22000 元，硕士研究生（不含软件工程）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 6000 元，全年按 10 个月发放。

6.设置助教、助研、助管（简称“三助”）工作岗位

为缓解部分研究生就学期间的经济压力，调动研究生参与学校教学、科研、管理的积极性，增强研究生自教自管和实践创新能力，学校按照在校全日制非定向就业研究生人数的 15%设立岗位。资助标准为硕士生 12 元/小时，博士生 15 元/小时，工作时间每周不超过 10 小时。

7.研究生专项奖学金

社会各界在我校设立专项奖学金 40 多项，每年为优秀研究生发放专项奖学金 200 多万元。通过构筑多元化、立体化的奖助体系，武汉大学研究生的学习、科研及生活条件将得到更大程度的改善，从而为广大研究生产出更多高水平科研成果提供保障。